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 徐伏芝(972)

受害人: 徐伏芝(Xu, Fuzhi), 女,56岁,黑龙江省牡丹江市法轮功学员。

酷刑致死地点: 牡丹江市第一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2年秋季,徐伏芝因给其它法轮功学员送法轮功真象资料,被警察非法抓捕关进牡丹江市看守所,被非法判刑3年。

2003年7、8月份徐伏芝被关进哈尔滨女子监狱,二、三个月她就被迫害得全身长满疥疮并且血压达到260,被监狱送回牡丹江。即使这样牡丹江610办公室以及警察们也不释放她,将她关进牡丹江市第一看守所继续迫害。

2004年5月25日徐伏芝的家人突然接到她的病重通知,等家人赶到医院时,只看见原本身体健壮的徐伏芝被迫害得极其瘦弱的尸体。医院诊断为脑出血。警察不让家属检查死者的身体,遗体于27日被匆忙火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牡丹江市看守所 牡丹江市第一看守所 牡丹江 610 办公室 哈尔滨女子监狱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4/6/26/78021.html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4/6/1/76114.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6/3/48840.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 刘桂英(499)

受害人: 刘桂英(Liu, Guiying), 女, 43 岁, 黑龙江省密山市人。

酷刑致死地点:密山市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2年3月刘桂英因讲法轮功真象被黑龙江省密山市看守所拘留,后又被送万家劳教所,因高血压症状而被拒收。之后将其送回密山市看守所。于2002年10月24日被迫害性灌食致死,10月26日遗体被强制火化。警察们不让法轮功学员前去探望,说谁去就拘留谁。

密山市医院院长赵曙光曾亲自灌食,刘桂英被其连续灌食五次,呼吸困难致死,院方却谎称是肾衰竭而死。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密山市医院院长赵曙光 密山市医院院长办公室电话: 0453-5222880 黑龙江省密山市看守所 原密山市看守所第一看守所所长马宝生: 对刘桂英被迫害致死有直接责任 0453-522985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2/11/18/39714.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5/21/50752.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5/24/36099.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2/11/21/28935.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 刘金山(546)



受害人: 刘金山(Liu, Jinshan), 男, 56岁, 双鸭山市人, 瓦工。**酷刑致死地点:** 双鸭山市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刘金山在99年5月以前曾患晚期糖尿病,随时有生命危险,99年5月下旬他修炼法轮功仅月余,病症全无,已能干活,如包工砌墙,每天工作十多小时。

2002年4月初,当地警察刘庆海让他交法轮功学员相片,以建立学员档案,他拒不配合,被送进双鸭山市看守所。刘金山绝食绝水15天后被释放。看守所要他交150元伙食费,他没钱,警察开出欠条,他当时签了名。回家后,觉得自己被无理关押是警察犯法,而且他在看守所一口饭没吃,一口水没喝。随后回到派出所将欠条要回当面撕毁,结果警察,再次将他绑架关进看守所。

在双鸭山市看守所里遭受长达 5、6 个月的残酷折磨,致使他骨瘦如柴、奄奄一息,警察怕他死在看守所,于 2003 年 1 月 14 日用警车把他拉回家,两名警察将他扔在炕上。此时刘金山已经无法说话,也无法咽下任何东西,于回家 5 天后的 2003 年 1 月 19 日晨死亡。

双鸭山市安帮乡派出所的警察承认,是他们把刘金山送去劳教的,并称「他是炼法轮功的,当然要送他去。」该警察还透露,刘金山被劳教所送回家之前就已经无法说话了。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双鸭山的区号为0469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安帮(邦)乡派出所电话: 0469-4269393、警察刘庆海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看守所所长王玉廷 电话: 13191936999(手机)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3/1/30/43640.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2/1/31582.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4 李雪莲(843)



受害人: 李雪莲(Li, Xuelian), 女, 40 岁, 黑龙江绥化市人。 **酷刑致死地点:** 齐齐哈尔女子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2年4月,北林区610办公室李剑飞带领警察抄了法轮功学员李雪莲的家,并将她绑架到绥化看守所。4个月里她只看到过三次太阳,半夜如厕回来都找不到躺下的位置。每天两顿饭,每天上午8点30分,一勺稀汤粥,两条咸菜,下午一勺带泥的土豆汤,一个又酸又硬又牙碜的窝头。李雪莲被非法关押折磨四个月后,于2002年8月27日被转往齐齐哈尔女子劳教所,劳教三年。在劳教所里李雪莲被迫害得生命出现危险,血压达到280,全身浮肿,吃不下饭,头昏。劳教所怕担责任,通知家属将人带回家。

2003年4月30日,李雪莲回家后身体一日不如一日,家属送她到绥化中医院检查,证实她得了尿毒症和心脏积水,但绥化市公安局610办公室仍欲抓捕她,在家属缴了1500元钱后才将李雪莲放回。

2003年12月21日下午1时,李雪莲在家中死亡。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黑龙江绥化看守所 黑龙江绥化市公安局 610 办公室 黑龙江绥化北林区 610 办公室 黑龙江绥化北林区 610 办公室警察 李剑飞(455-8258869) 齐齐哈尔女子劳教所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4/2/6/66732.html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lixuelian01182004.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5/2/47628.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5 白秀华 (454)

受害人: 白秀华(Bai, Xiuhua), 女,四十岁,黑龙江阿城市人。阿城市交界镇派出所户籍员。

酷刑致死地点: 万家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白秀华因为不愿放弃修炼法轮功,被开除公职。并先后三次遭非法拘捕。白秀华为躲避迫害曾长期流离失所。交界镇派出所属下的山河派出所的副所长刘家俊是抓捕白秀华的主要人员。

2002年7月8日,白秀华再次被捕,关押在阿城市第二拘留所,她当天即开始绝食抗议,后被送万家劳教所。据知情者透露,白秀华遭酷刑虐待,被折磨得腰部严重损伤,大小便不能自理。警察直到看她已经不行了,才通知其单位接人,但单位拒接。2002年8月28日被哈尔滨万家劳教所迫害致死。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山河派出所的副所长刘家俊 阿城市交界镇派出所 阿城市第二拘留所 万家劳教所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2/9/11/36403.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2/9/8/26289.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6 陈英(1)



受害人: 陈英(Chen, Ying), 女, 17 岁,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树人中学高一二班学生。**酷刑致死地点:** 火车京秦线 128 公里处, 近丰润车站

案情简单描述:

陈英,女,一九八二年七月出生佳市。身高一米七,佳市树人中学高一·二班副班长,地理科代表。修炼法轮功后按照师父教导的真、善、忍做人,是诚实认真、助人为乐、品学兼优、内心阳光的女孩;喜欢各种文体活动,获多种奖励,尤爱好书法,多次获书法荣誉证书,校内外很招人喜欢,更是妈妈、姥姥心中至宝。1999年7月19日学校还给颁发"三好学生"证书。8月16日却被迫害致死,成为明慧网上中国大陆第一例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时年十七岁。

陈英母亲陈秀玲,现年六十六岁,是客运站运通公司市场管理员。陈秀玲与母亲、女儿陈英 同时修炼法轮功,身体健康,道德升华,祖孙三人均受益,一家人其乐融融。

按真善忍理念做好人反被政府污蔑打压,陈英和众多法轮功学员一样想用自己亲身体会向政府说明真相,1999年7月22日进京上访遭绑架,8月16日在押陈英返家列车途中,年仅十七岁少女被铐车架上。警察污言秽语、威胁恐吓、侮辱殴打。上厕所时竟不准关门,警察就站在门前看着。完全不是她这个年龄洗脑教育中的人民警察形象和政府形象。这些警察善恶不分,对一个并没犯罪文弱女中学生毫无怜悯之心。市公安局"610"政委李纯友亲自动手殴打。十七岁花季少女深感奇耻大辱、难以承受,上完厕所快速关门,从厕所的小窗口跳车。当日有扳道工人见京秦线二百八十公里处有人跳车后,两次试图站起。

陈英在丰润医院救治时,李纯友指令:"看不能活就拔了氧气!",不让家属看到还有活气,当晚未经家人同意直接送丰润火葬场冷冻。短短二十六天,这个活泼可爱少女在警察绑架迫害下离开了人世!紧接着发生一幕幕中共竭力掩盖真相,中伤逝者、家人和欺骗世人令人不齿的流氓行径:

▼1999年8月17日晚,中共喉舌央视指使天津电视台记者采访陈英母亲陈秀玲,威胁她放弃修炼,否则就见不上女儿最后一面;

▼1999年8月19日,中共喉舌央视播假新闻称陈英"因精神恍惚,多次想自杀,趁家人不备跳车身亡"。佳市《三江晚报》亦如法炮制,对逝者陈英及家人进行丧尽天良谎言中伤和欺骗世人:

▼2000年3月13日,市公安局"610"大队教导员陈万友、张洪宇二人在看守所两次非法提审陈秀玲,调查网上曝光陈英被迫害致死一事,调查哪个亲属接的陈英。而后强拉陈秀玲手在他们编造材料上按了许多手印。接着去亲属家威胁欺骗,取得伪证,拿到日内瓦人权会上,否认陈英被迫害致死的事实。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陈英母因说"孩子按'真、善、忍'做好人没有错"的真话,要求追查迫害凶手,2003年3月12日被非法劳教三年,期间因不写诽谤大法的答卷遭"大背铐"("大背铐"是恶警迫害法轮功学员的酷刑,即把人的一只胳膊从肩上掏过去,另一只胳膊从腋下拉到后面两只胳膊铐在一起)等等的酷刑。自从女儿被迫害死后,陈秀玲也屡遭中共迫害,共被非法劳教三次,累计六年半时间;被非法拘禁二十三次。外婆得知陈英被邪党迫害死后痛哭流涕,从此郁郁寡欢,不思饮食,于外孙女死后整一百天时悲哀离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佳木斯市驻京办事处 佳木斯市国家公安干部李纯友

http://media.minghui.org/mh/articles/2004/4/6/71794.html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5/27/3603.html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1/1/5/6471.html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6/10/5/黑龙江佳木斯十七年来迫害概述-335932.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1/9/5327.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5/2/47624.html

2018年更新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7 邓香云(438)



受害人:邓香云,女,39岁,法轮功学员,家住黑龙江省鹤岗市工农区。 **酷刑致死地点:**鹤岗市第二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1998年开始修炼法轮功。2001年2月因修炼法轮功被派出所从家中抓走,并非法无限期关押,同年10月在看守所突然病危,出现双目失明、休克等症状,送医院抢救,诊断为脑瘤,才被保外就医。回家后,邓香云恢复炼功学法,病情很快好转,并能自理及照顾家人。

2002年4月20日工农区有线电视插播了法轮功真象,揭露了江泽民为一己私利栽赃陷害法轮功的事实。市委书记张兴福下令对法轮功群众进行大搜捕,公安抓了600多名法轮功学员。邓香云被再次非法关押到市第二看守所,关押期间脑瘤复发,再度出现生命危险,才被送往医院,但并没有获得救治,使病情极度恶化,双目失明。在这期间,家属多次要求公安局放人,可市委书记张兴福下令一个不放,警察不但不放人,李所长、张所长还多次去医院要把邓香云收回关押。但她此时已生活不能自理,只好作罢。直到8月1日邓香云已经奄奄一息,才把他送回家,第二天,8月2日邓香云逝世。

迫害单位与责任人:

鹤岗公安局 总机: 468-334-0600, 454-334-3040 地址: 黑龙江省鹤岗市红旗路 鹤岗公安局局长 电话: 468-334-4591, 468-352-2015。

鹤岗市第二看守所 电话: 468-340-6830

鹤岗市工农区派出所

张兴福:黑龙江省鹤岗市市委书记

张春青: 黑龙江省鹤岗市公安局副局长兼第二看守所所长

李 XX: 鹤岗市第二看守所所长

http://www.minghui.cc/mh/articles/2002/8/16/34942.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2/8/20/25515.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8 李平(222)

受害人: 李平(Li, Ping), 女, 31 岁, 黑龙江省安达市人, 安达市纺织厂女工。

酷刑致死地点:安达看守所(回家后逝世)

案情简单描述:

1999年10月25日以安达市铁西派出所刘泽波为首的警察,从工作岗位上将李平抓进安达看守所非法关押11个月。

李平长期关在屋里不让走动,白天只能坐在板铺上,一动不让动,晚上睡觉的板铺一层厚厚的冰霜,每人只许铺一个褥子,褥子被冻在板铺上,又湿又凉。每天吃的饭是两个玉米面窝窝头和白菜汤。这种无限期的关押、煎熬,逼迫写不炼法轮功保证等精神的迫害,使李平在被非法关押的11个月中,身体极度虚弱,送医时已是骨瘦如柴,奄奄一息。在这种情况下610和警察还逼她写保证,被李平和家人拒绝。

李平2000年9月被家人接回,几个月后去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黑龙江安达市铁西派出所刘泽波 黑龙江安达看守所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4/1/27/65894.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2/15/45132.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9 李洪斌(425)

受害人: 李洪斌(Li, Hongbin), 黑龙江省阿城市人。

酷刑致死地点:长林子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据李洪斌的家属 2002 年 7 月 17 日说,李洪斌已经死亡 3 天了,死亡时眼睛睁得很大。哈尔滨长林子劳教所谎称是心脏病突发,家属说是灌食窒息而死。李洪斌在生前屡遭迫害,其家属也常受到恐吓,2001 年 6 月份其母因受恐吓含恨而死。当时李洪斌与妹妹李洪梅被非法关押,其妹被劳教。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长林子劳教所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2/7/22/33677.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2/7/24/24428.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0 刘玉红(570)



受害人:刘玉红(Liu, Yuhong),女,三十多岁,大专文化,原南山二中教师。崔 轮功学员。

酷刑致死地点: 鹤岗市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刘玉红曾有心脏病,修炼法轮功后心脏病痊愈。99 年 720 以后,其单位(原南山二中)领导逼迫她放弃修炼法轮功,她因拒绝而被迫放弃工作。

2002年4月16日晚,工农区红旗路派出所辖区内,法轮功学员刘振昌(男)家,被市公安局警察非法劫持、并抄家,同时遭劫持的还有其妹刘玉红。

刘玉红被劫持到看守所以后开始绝食抗议,经医生检查,心脏异常送进市中心医院。2002年5月中旬,警察们怕担责任,将刘玉红送回家中。之后,对其家人进行监视、骚扰。由于长时间得不到学炼法炼功,刘玉红于2002年8月20日被迫害致死。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黑龙江省鹤岗市公安局南山区 单位电话: (0468)3340600 转政保、指挥中心、国保处 黑龙江省鹤岗市工农区红旗路派出所: (0468)3343833 黑龙江省鹤岗市看守所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3/4/45739.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1 杜桂兰(555)



受害人: 杜桂兰, 女, 黑龙江省鹤岗市法轮功学员。 酷刑致死地点:

案情简单描述:

2003年近1月底,,鹤岗法轮功资料点被警察破坏。杜桂兰当时在屋内,后传出其死讯。警察称杜桂兰从二楼跳下身亡,但从二楼跳下去不可能致命,很可能是之前已被警察迫害致死。

在杜桂兰出事之前,其儿子和丈夫被抓,警察严刑拷打让他们说出杜桂兰下落,儿子被打得昏迷不醒,警察给吃了救心丸,也不好使,后来怕出人命担责任才送到医院抢救。最后让其丈夫拿出 5000 元钱,并且在三日内把杜桂兰找回才肯放人。

迫害单位与责任人:

待查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3/2/6/44083.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2/8/31889.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2 汪继国(803)



受害人: 汪继国(Wang, Jiguo), 男, 40岁, 黑龙江省牡丹江师范学院职工。

酷刑致死地点: 牡丹江监狱

案情简单描述:

汪继国于 2000 年 3 月为讲法轮功真象进京上访,被抓回牡丹江市后,被判劳教三年。2000 年 8 月,汪继国在狱中被迫害致生命垂危,诊断为肝硬化、肝硬化腹水,合并肝肾综合症,劳教所同意汪继国保外就医,住院治疗。2000 年 12 月,汪继国出院仅三个月,牡丹江师范学院有关人员不顾汪继国当时尿血和双目几近失明,将他再次抓回劳教所。汪继国后来被判刑,关押在牡丹江监狱,再次被迫害至生命危急,送医抢救不治,于 2003 年 9 月死亡。

汪继国的妻子也是法轮功学员,目前被关押在劳教所。

2003年11月26日牡丹江师范学院保卫科一男子证实了汪继国死亡,但他回避死亡原因。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黑龙江省牡丹江监狱 总机: 0086-0453-6404755

牡丹江市劳教所

黑龙江省牡丹江师范学院

单位地址: 牡丹江市爱民区文化街 19号

邮编: 157012

联系电话: 0453-6511007 6511004

传真: 0453-6590010 保卫科: 0453-6511235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11/26/61283.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11/27/61337.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11/30/42733.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12/14/43122.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3 王小忠(250)

受害人: 王小忠(Wang, Xiaozhong), 男, 30 岁左右,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爱民区人。

酷刑致死地点:牡丹江兴隆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王小忠 2001 年 8 月 17 日 21 时被牡丹江市阳明公安分局警察以被子包着,抓到阳明分局桦林派出所,8 月 29 日派出所通知家属王小忠人已死亡。

据牡丹江兴隆看守所的人讲,王小忠是在看守所半夜送往医院抢救,说是颅内出血,抢救无效。王小忠的心、肝、肺等内脏拿被出来冷冻,说 20 天后验出结果。

在王小忠死前一天,他的妻子去探视,王小忠亲口对她说,警察用电棍毒打他,伙食也极差。第二天他便死在狱中。第三天家属才得知他死亡的消息,并被告之是死于脑出血,王小忠生前身体非常健康,但看守所告知不负担任何责任。王小忠家中只剩下生活不能自理的老父亲,没有工作的妻子和两个年幼的孩子。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牡丹江市阳明公安分局 桦林派出所所长 电话: 0453-6301068 牡丹江兴隆看守所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wangxiaozhong0904.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9/4/15965.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9/11/16315.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9/5/13576.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4 王伟华(726)



受害人: 王伟华,男,24岁,齐齐哈尔市建华区新江路人。 **酷刑致死地点:**哈尔滨第三监狱

案情简单描述:

2001年1月王伟华因法轮功资料被抓,关押在齐齐哈尔市第二看守所,被非法判刑4年。

2002年初王伟华被转送到哈尔滨第三监狱。由于长期关押与迫害,王伟华身体一直很虚弱。

2003年6月中旬王伟华在哈尔滨第三监狱被迫害致死。但警察则声称王伟华是被犯人杀害。而犯人显然是在"迫害法轮功学员能获得狱方减刑的奖励"此一警察公开唆使下犯罪。

新江路派出所的警察承认王伟华死在监狱的事实,但拒绝告知死亡详情。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新江路派出所: 0452-2711419:

齐齐哈尔第二看守所: 0452-2711511:

所长: 林永贵 哈尔滨第三监狱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7/9/53700.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7/8/53652.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7/10/37973.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5 姜荣珍(519)

受害人:姜荣珍(Jiang, Rongzhen), 42岁,黑龙江省鸡西市法轮功学员。煤机厂炊具商场职工。

酷刑致死地点:哈尔滨戒毒所

案情简单描述:

姜荣珍因修炼法轮功被关押在哈尔滨戒毒所,于2002年11月20日左右在哈尔滨戒毒所去世。

戒毒所称是心脏病突发死亡,但是死者全身是伤且有电伤痕迹,头前有洞,头后有包。

记者向省劳教局核实此事,当问到姜荣珍被害致死原因时,省司法厅值班室的一位工作人员称:"这幺大的事你可别跟我说,我连反映都不能替你反映。"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黑龙江省哈尔滨戒毒所

http://minghui.org/mh/articles/2002/12/27/41753.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2/12/31/30382.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6 张守信(992)

受害人: 张守信, 男, 70岁, 黑龙江省七台河市红旗乡大河村人。

酷刑致死地点: 七台河市第一看守所(回家五个月后去世)

案情简单描述:

张守信修炼法轮功后,多年的风湿性腰腿疼、尿路结石、前列腺炎等多种病不翼而飞。99年7.20,法轮功开始遭受江氏集团的打压,99年11月、12月张守信两次被拘留,开除党籍。村书记刘福海、治保董云山和警察王大伟经常以"帮教"为名对其进行骚扰。2000年6月20日,张守信和妻子、儿女、儿媳进京上访,在天安门打法轮功好的横幅,遭警察殴打后,被七台河驻京办事处和当地派出所押回,送七台河市第一看守所非法拘留。

这期间,张守信全身浮肿长满了疥疮,后因排尿困难,导尿排出大量血水。于 2000 年 10 月份当地派出所勒索家人 2000 元后放人。回家后,于 2001 年农历 4 月份去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村书记刘福海、治保董云山和警察王大伟 七台河驻京办事处 七台河市第一看守所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6/24/77827.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7 焦振省(378)



受害人: 焦振省(Jiao, Zhensheng), 男, 66岁, 黑龙江省拜泉县人事局干部。 酷刑致死地点:

案情简单描述:

焦振省曾患有脑血栓、脑动脉硬化、心绞痛等十多种疾病,在北京协和医院和哈尔滨医大二院确诊,每月医药费数百元,仍不见效。96年3月开始修炼法轮功,几个月后,所患疾病痊愈,为国家节省了大量的医药费。

99年7月20日江氏集团开始迫害法轮功后,焦振省经常受到公安人员的骚扰、恐吓;单位领导、街道办事处三天两头的盘查并非法抄家。

2000年10月中旬,焦振省因妻子为法轮功澄清真相赴北京上访。拜泉县公安局政委高英烈指使政保科科长陈景满带人再次到焦振省家非法抄家,将焦振省非法关进拘留所,并在电视台大肆宣传。焦振省被非法关押,导致出现心绞痛症状,拘留所和公安局怕承担责任,慌忙通知家人将他送进医院。到医院后恢复炼功,身体很快的康复。公安局政委高英烈见状,以办"保外就医"手续为由,向家人勒索 2000元,又交了 2000元押金,才让焦振省回家。

由于在拘留所内身心受到严重摧残,焦振省回家一个月后突发脑出血,经医院抢救脱离危险;但回家后继续受到警察的骚扰,精神和肉体承受巨大的压力,导致第二次脑出血,于2001年3月25日逝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拜泉县人事局

拜泉县公安局政委转到克东县公安局: 高英列, 电话: 0452—4323346(单位) 0452—7323156(家);

政保科科长 陈景满电话: 0452—7322548 (家) 拜泉县第一派出所,电话: 0452—7323219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2/4/18/28690.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2/4/20/21171.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8 高华(46)

受害人:高华(Gao, Hua), 女, 31 岁, 黑龙江省拜泉县人。

酷刑致死地点: 拜泉县第一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0年正月初三,高华为向国家反映法轮功真实情况,去北京信访局上访。正月初八被公安机关押回当地,关进黑龙江省拜泉县第一看守所。

由于看守所内条件恶劣,高华身体相继出现呕吐、腹泻等不良反应。一个月后,看守所发现高华出现生命危险的迹象,在让其家属上交五千元保证金的情况下,将高华释放回家。高华出狱没几天,经哈尔滨市省医院医治无效,离开人世!

高华从进京上访后被关进拜泉县看守所直到被迫害致死总共一百天。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北京信访局 拜泉县第一看守所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9/11/2230.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9 袁和珍(777)

受害人:袁和珍,女,42岁,黑龙江省桦南县法轮功学员,在桦南林业局(直属黑龙江林业总局管辖)工作。

酷刑致死地点:

案例简单描述:

2000年1月,黑龙江省桦南县警察大肆抓捕法轮功学员。袁和珍是学炼法轮功的受益者,决定进京反映真实情况。

2000年5月,袁和珍被抓进北京看守所,她绝食抗议非法抓捕,遭到毒打、背铐、灌食等折磨,之后出现吐血、便血症状,身体极度虚弱。后寻机走脱,但由于被关押时,身体遭受严重伤害,健康状况每况愈下,袁和珍于2003年7月死亡。桦南林业局公安局国保人员证实此事。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北京看守所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10/16/58885.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10/21/41489.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0 朱俊(993)

受害人:朱俊,男,54岁,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新建矿退休工人。

酷刑致死地点:

案情简单描述:

99年11月,朱俊去法轮功同修家时,被警察非法绑架,拘留15天。99年12月,朱俊去当地610办公室说明法轮功真象,被非法判劳教三年。因身体出现病状,劳教所不收,被押回七台河第二看守所继续进行迫害。2001年9月出现偏瘫,生活不能自理,看守所仍不放人,后在家属的强烈要求下才放人。回家后,2002年3月去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七台河第二看守所 七台河 610 办公室 464-8275610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6/24/77827.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6/30/49677.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1 李儒清(795)

受害人: 李儒清(Li, Ruqing), 男, 66岁, 原双鸭山矿务局机电厂退休职工。

酷刑致死地点: 牡丹江监狱

案情简单描述:

2002年10月7、8日,李儒清到二十九团散发法轮功真象资料时被抓,关押在红星隆管局。后被判刑七年,关押在牡丹江监狱。2003年10月9日前后,被迫害致死。从在牡丹江监狱非法关押到被迫害致死不到两个月时间。遗体在牡丹江火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红星隆管局

牡丹江监狱 总机: 0086-0453-6404755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11/5/60065.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11/9/42077.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2 孙淑芹(30)

受害人: 孙淑芹, 女, 58岁, 黑龙江鹤岗市法轮功学员。

酷刑致死地点: 营北县监狱

案情简单描述:

2000年1月初,孙淑芹与一位姓尚的女学员到北京国家公安部上访,遭抓捕。于1月24日被送进鹤岗市拘留所,2月14日转入营北县监狱,四月初曾绝食四天,事隔半月于2000年4月27日在营北监狱突然死亡。狱方未让家人见遗体,直接由公安部门火化,并封锁消息。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鹤岗市拘留所 营北县监狱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0/7/28/3429.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3 张玉珍(31)

受害人: 张玉珍, 女, 46岁, 黑龙江省鹤岗市法轮功学员。

酷刑致死地点: 鹤岗市第一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由于地方政府公安部门担心其进京上访,于 2000 年 2 月初,强行将其关押在鹤岗市鹿林山拘留所,至四月初关押到鹤岗市第一看守所。为抗议非法关押,张曾绝食 5 天,期间,屡遭殴打。约 5 月初被放出。由于身体遭过度摧残,之后只能卧床在家,于 2000 年 6 月 20 日不幸逝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鹤岗第一看守所: 0468-3406171 鹤岗市公安市公安局长张春青: 13904682688 鹤岗市鹿林山拘留所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8/4/zip.html#zip7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4 宋刚(857)

受害人: 宋刚(Song, Gang), 男, 50 多岁,黑龙江伊春市法轮功学员。伊春市政府法制办副科长。(后因其妻工作调动,全家搬往浙江省奉化市,宋的工作单位仍在伊春市。)

酷刑致死地点: 浙江奉化市监狱

案情简单描述:

1999年7月20日后,宋刚去北京为法轮功上访,被非法关押在浙江奉化市监狱一个月。在 关押期间,他的身体因为遭迫害而病重,奉化市警察通知伊春市政府公安局将他接回伊春上 班,进行监管。宋刚在无家人的照料下,健康迅速恶化。

2000年1月末,伊春市公安局将极度病危的宋刚送回奉化家中,到家的当天就离开人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浙江奉化市监狱 黑龙江省伊春市公安局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4/2/5/66672p.html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4/2/4/66555p.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2/10/44975.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2/19/45262.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5 于天勇(551)



受害人: 于天勇(Yu, Tianyong), 男,黑龙江密山县连珠镇人。

酷刑致死地点: 万家医院

案情简单描述:

于天勇 96 年修炼法轮功。2001年1月1日被太平分局在太平区非法抓捕。判刑十年,被关在哈尔滨第三监狱,在此期间于天勇因病重,保外就医。后来警察又将其抓回,转到万家医院,于 2003年1月被迫害致死。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黑龙江哈尔滨万家医院 黑龙江哈尔滨第三监狱 黑龙江哈尔滨太平分局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2/2/43876.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2/4/31746.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6 赵国新(375)

受害人: 赵国新, 男, 黑龙江省鹤岗市法轮功学员。

酷刑致死地点: 佳木斯铁路局

案情简单描述:

2001年赵国新在佳木斯市火车站,被派出所非法搜身,并查出法轮功真象资料,后被佳木斯铁路局警察迫害致死。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佳木斯市火车站派出所 佳木斯铁路局警察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2/4/13/28414.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12/7/16496.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7 孙亚兰(244)

受害人: 孙亚兰(Sun, Yalan),,女,黑龙江鹤岗市法轮功学员。 酷刑致死地点:

案情简单描述:

2000年3月30日,孙亚兰正在上班,兴安区兴建路派出所所长王国旗命警察李来金把她抓进拘留所非法关押,她以绝食抗议,十天后,生命垂危,所方将她放出,因身心受到严重摧残,孙亚兰于一个月后死亡。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兴安区兴建路派出所: 0468-3623183 兴安区兴建路派出所所长: 王国旗 兴安区兴建路派出所员警: 李来金

拘留所: 0468-3346846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8/4/zip.html#zip7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8 于淑芹(111)

受害人: 于淑芹(Yu, Shuqin), 女,黑龙江依兰县法轮功学员。县计生委医生。

酷刑致死地点:

案情简单描述:

于淑芹于 1999 年 10 月为讲法轮功真象而进京上访,被公安局张义等押回,途中被逼在哈市跳车身亡,对于淑芹的跳车原因,公安局没有任何说明。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伊兰县公安局 张义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1/1/8/6583p.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1/15/5225.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9 曹良义(718)

受害人:曹良义,男,31岁,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法轮功学员。

酷刑致死地点: 齐齐哈尔市第二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2年8月曹良义被齐齐哈尔市第二看守所警察打死。针对此事,第二看守所一男警并没否认,仅回避说"不知道"。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齐齐哈尔市第二看守所(0452-2710041 / 2711511)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6/25/52799.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6/27/37450.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0 付志字(593)



受害人: 付志宇(Fu, Zhiyu), 男,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法轮功学员。 **酷刑致死地点:** 富裕劳动教养四大队

案情简单描述:

齐齐哈尔市<u>法轮功</u>学员付志宇,坚持修炼"真善忍"法轮大法,讲法轮功真相,二零零一年七月被警察绑架,在铁锋公安分局遭刑讯逼供,再次被非法劳教,在富裕劳教所被用铐子在两床之间大字形酷刑折磨;长期被用手铐吊挂,于二零零三年二月一日被迫害致死。

付志宇在修炼前患严重失眠、腹泻等症,不能喝凉水,五脏六腑疼痛,吃安眠药也不起作用,每天在痛苦中煎熬着。一九九八年得法修炼不久,他看见两只大手给他清理身体,自此病症全无。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二日那天新闻媒体诬陷法轮功,付志宇去市政府和平请愿,被大卡车送到南市郊晚间又带到铁锋分局。此后被骚扰不断:东湖派出所片警到他家将师父法像摘走;居委会人员到他家坐着唠闲嗑不走、大雪天的蹲在窗下偷听;铁锋区区长领着扛录像机的记者、办事处等一群人到他家,逼他写不炼功保证给上报纸。

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付志宇去北京和平上访,被齐市铁锋分局带回当地看守所。十一月二十日 男女十六位法轮功学员,被市铁锋分局警察从一看二看弄到市鹤鸣旅社地下室,所谓的转化 学习班。付志宇(迫害致死)、王立斌(迫害致死)、田勇三人关在一个屋里,十三个女学 员关在另外两个屋里,让学员们炼功,然后他们暗暗偷拍,以此构陷加重迫害。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七日,付志宇等三位男学员被非法劳教一年送到富裕劳教所,(女学员被送到齐齐哈尔市双合劳教所)同时被送往富裕劳教所的各地区法轮功学员单独关押一个大房间,陆续被送来三十多人。齐市岳会民(迫害致死)进来时,双手腕肉皮已绽开,骨头裸露外面,生活不能自理,身体极度虚弱,是被齐市建华区刑警队恶警酷刑大挂所致。

北方冬天非常寒冷,白天的温度都在零下二十多度以下,法轮功学员被迫在户外洗脸、刷牙,有时几天不让洗脸、刷牙,半个月让在户外洗一次衣服,衣服没洗完水都冻冰了;被强迫将伐好的木头扒皮,做纸浆;喝的都是消防用没过滤的暗红色的水;中午点名、吃饭、上厕所就给十五分钟时间,狱警就是喊一个字——"快";如果完成不了高额劳动任务,晚上就得在床铺边儿上撅着、用皮带抽、铺板打;晚上经常被迫看邪恶灌输的转化录像,没活时一整天都要被逼迫看邪恶的转化录像,一些犹大每天灌输他们那套歪理。历经种种非人迫害付志字一年后获释。

电话: 1-347-448-5790; 传真: 1-347-402-1444; 邮箱: P.O. Box 84, New York, NY 10116 USA 网址: zhuichaguoji.org | upholdjustice.org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二零零一年七月,因付志宇坚持向世人讲清法轮功真相,被齐市铁锋分局东湖派出所七、八个警察绑架。在铁锋分局被刑讯逼供,被戴狼牙铐铐铁椅子,被打的鼻口喷血,惨不忍睹。 后送到看守所被非法劳教三年,再次被劫持到富裕劳教所。

二零零一年十月,付志宇等法轮功学员被富裕劳教所狱警殴打,有的被打伤住院,劳教所封锁消息四十多天,不许家人接见。逼迫法轮功学员长时间坐着(立板),稍微一弯腰,刑事犯就一脚踹过去,有的学员肋骨被踹骨折。吃带麸子的馒头,萝卜汤里的萝卜糠得象海绵一样,没有菜吃,导致大多数法轮功学员包括二十几岁的年轻人头发都白了。

二零零二年,付志宇大年初一被用铐子在两床之间大字形酷刑折磨。四月至六月,恶警黄殿林、汪泉、佟忠华等狱警以制止炼功为名强行将付志宇、周树友、罗永金、刘晶明等十一位法轮功学员用手铐吊挂在高约两米的双层床头上,而且还变花样地将手反铐,使身体没有活动空间,并用各种脏话污辱人格。每天的吊挂时间多达十五小时,大小便的时间也严加控制。除吃饭外,每天都是吊挂站立,有的长达一百二十余天,最少也达三十余天。由于长时间的吊挂,他们的腿、脚都肿得很粗,行动更加不便。当法轮功学员周树友指出他们滥用刑罚违反宪法时,狱警黄殿林、汪泉、佟忠华竟说:"对你们讲什么法律?就整你们,爱咋的咋的。""打死你们也没人管。""国家就这政策。""告也告不赢"……

二零零二年年底,恶警又将付志宇、罗永金、高林军等连续吊挂三个月之久,张化彬等人被吊挂二个多月。后期,恶警们将付志宇从高处吊挂转到低处离地面 20 厘米的暖气管子上反铐。恶警们明知付志宇年初体检时血压高达二百多,依然对其酷刑迫害。

长期的吊铐,致使付志宇高血压、脑溢血、不省人事,过年期间将其扔进医院。二零零三年二月一日一大早,富裕劳教所给付志宇家人打电话,说病重赶快来看。

在富裕人民医院,付志宇面色苍白躺在病床上,医生抠眼挠脚心仍一动不动,闭着眼睛嘴吐白沫子,口里往出吹气儿,于半夜时分溘然长逝。富裕劳教所竟要挟其家人在"某某某死亡与他们没有关系"的纸上被迫签字。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齐齐哈尔市铁锋分局派出所: 0452-2425062 富裕劳教所所长 肖振东, 副所长 王云风, 政委 李洪军 富裕劳教所四大队: 0452-3123712, 452-3123571, 0452-2739098, 0452-2473543 大队长 贾维军, 副大队长 韩少坤, 警察 汪泉 黄殿林 陆井峰 佟忠华 吴强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8/1/9/齐齐哈尔市付志宇被迫害致死追述(图)-359435.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3/11/46229.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3/13/33244.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1 房翠芳(143)



受害人: 房翠芳(Fang, Cuifang), 女, 40 岁, 黑龙江省七台河市人。**酷刑致死地点:** 佳木斯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0年12月初,房翠芳家里接到佳木斯劳教所来的房翠芳的死亡通知,对她的死亡劳教所把责任推得一干二净。其入狱前身体强健。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黑龙江省佳木斯劳教所

劳教所(办公室): 011-86-454-8891938

劳教所所长任世财电话: 011-86-454-8891931, 单位电话 0454-8891958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2/16/8103.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2/21/4487.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2 郑丽波(790)

受害人: 郑丽波(Zheng, Libo), 女,51岁,黑龙江省七台河市人。

酷刑致死地点: 七台河市公安局

案情简单描述:

2003年4月12日,郑丽波被警察强行绑架到七台河市公安局,狱警对她进行精神和肉体的折磨,于4月14日死亡。据调查,七台河市政法委一人员称郑丽波是610人员抓去的。七台河市610办公室一男子向记者证实了郑丽波死亡事实。该男子称郑丽波是有病死亡,但他拒绝解释为什么两天时间郑丽波就在公安局有病死亡,仅以一声"行了行了"应对,然后挂断电话。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黑龙江省七台河市公安局 464-8297006; 七台河市公安局总机 464-8280702___05 黑龙江省七台河市 610 办公室 464-8275610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11/3/59975.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11/6/42014.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3 李凤华(498)

受害人: 李凤华(Li, Fenghua), 女, 44 岁,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郊区长青乡江南村村民。 **酷刑致死地点:** 佳木斯市郊区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1年10月在家中被郊区公安分局警察绑架,送至佳市西格木劳教所劳教一年。在非法关押期间,被强制高压洗脑,加之卫生与饮食状况极差,身心受到极大摧残,血压持续高达220,时常出现昏迷。其姐李凤荣得知其妹受尽折磨,伤心过度,于2002年5月8日离开人世。

2002年6月末,李凤华被释放。9月中旬,郊区公安分局为贯彻"十六大要召开,全省对流离失所的法轮功人员全部抓捕归案"的政策,郊区公安分局警察又将她绑架到看守所,以诱捕其因修炼法轮功而被迫流离失所的丈夫和女儿。在这2个月的关押期间,她被迫害得骨瘦如柴,昏迷不醒。当亲属见状,询问原因时,市局、分局、看守所警察都支支吾吾,互相推托责任。

2002年11月8日李凤华被迫害身亡。在李凤华被送往医院与火葬期间,便衣一直跟随,欲抓其丈夫和大女儿。亲属到法院申诉,法院对案件拒不受理。现家中仅剩下小女儿没人照管。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佳木斯市西郊西格木劳教所

(地址: 154000 佳木斯市西郊西格木乡)

(电话: 0454-88919389 0454-8891041 0454-8891943)

佳木斯市郊区公安分局、看守所

(佳木斯市郊区公安分局总机: 0454-8581454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lifenghua11142002.html

http://www.zhengwunet.org/zhengwunet/article/2003/10/9/25245.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4 汤红(142)



受害人: 汤红(Tang, Hong), 女,37岁。黑龙江省佳木斯市法轮功学员**酷刑致死地点:**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0年1月15日家里接到汤红死亡通知。佳木斯劳教所说有遗书,但没见到。佳木斯市劳教所事后把责任推得一干二净,而汤红入狱前是身体强健的好人。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黑龙江佳木斯劳教所: (办公室)电话 (0454)8891938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dafadizi_jiamusi0807.html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tanghong0807.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5 陈秋兰(246)

受害人: 陈秋兰 (Chen, Qiuhong), 女

酷刑致死地点: 大庆市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陈秋兰,女,曾为讲法轮功真象进京上访,回来后,被关押在大庆市看守所,后被释回。 2001年7月,陈秋兰出去散发真象传单,被警察跟踪并逮捕,关进大庆市看守所。在被关押期间,陈秋兰受到虐待,经常发生休克,多时一日休克三次,一位姓胡的管教置之不理。她被禁止看医生。在这种摧残对待下,陈秋兰于2001年8月14日被迫害致死。

CNN、BBC 及明报香港讯息,分别于 2001 年 8 月 31 日、9 月 1 日报导证实此一迫害致死消息。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大庆看守所 所长 0459-4616161

BBC: 法轮功称五名学员受刑致死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9/1/15793.html

CNN 报导:中国承认有两名法轮功学员在关押期间死亡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9/1/15835.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8/26/15371.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8/27/13279.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6 郭怀龄(737)

受害人:郭怀龄(Guo, Huailing), 男, 60岁, 黑龙江省集贤县丰乐镇太源村村民。

酷刑致死地点:绥化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郭怀龄因不放弃对真善忍的信仰,2002年3月在家中被丰乐镇警察非法抓走,将他送到绥化 劳教所,并遭受到残酷迫害。2003年7月18日郭怀龄死于绥化市医院。丰乐镇派出所警察 在电话中证实了郭怀龄的死亡。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劳教所电话: 0455-835-3860 黑龙江省集贤县丰乐镇派出所电话: 0469-4931222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guohuailing08022003.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8/2/55001.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8/5/38842.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7 赵福兰(403)



受害人:赵福兰(Zhao, Fulan), 女, 59 岁, 佳木斯东北电影院退休职工。 **酷刑致死地点:**佳木斯精神病院

案情简单描述:

2002年4月11日赵福兰被佳木斯前进区永安派出所绑架,先被送到看守所关押,后被送西格木劳教所,5月23日再被送进佳木斯精神病院。不到两个月,赵福兰就被迫害至生命垂危,家人得讯将其接出,送佳木斯二院进行抢救,当时已不能说话,在昏迷8天后死亡。症状是消化道出血。

佳木斯市公安局主管迫害法轮功的部门、永安派出所、西格木劳教所及其它有关单位对赵福 兰的死亡有不同的说法,详情有待于进一步了解。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佳木斯前进区永安派出所、看守所 〔佳木斯市前进分局永安派出所电话: 0454-8222303〕 佳木斯市西郊西格木劳教所: 地址 154000 佳木斯市西郊西格木乡 电话 0454-88919389 0454-8891041 0454-8891943 佳木斯精神病院

http://minghui.org/mh/articles/2002/6/5/31289.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2/6/8/31424.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2/6/9/22928.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8 赵东(2)



受害人:赵东(Zhao, Dong), 男, 27, 黑龙江鸡西法轮功学员。**酷刑致死地点:**

案情简单描述:

赵东于一九九六年开始修炼法轮大法。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八日赵东毅然停开中巴车,别离新婚妻子和同堂生活的两代老人,依法进京上访,为法轮大法说句公道话。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九日被迫害致死,

"十月一日"历来是邪党惧怕人民的"敏感日"。在这之前北京清理外地进京公民时,赵东与一山东同修被逼沿铁路线徒步而行,因讲真相落入沧州看守所。

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一日鸡西市梨树区委宣传部部长刘正凯和梨树区公安局"六一零"恶警张迎春分别带人到赵家勒索五千元钱作为接赵东的路费。赵家拒付,他们强抢了四百多元钱。

九月二十三日,梨树区区委书记杨洪语派人去沧州押解赵东。九月二十九日早四点,赵东从火车上跳车,不幸遇难。赵家经营的生意总计损失人民币五十余万元、两位老人先后离世、赵东的妻子一年半以后离家出走。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梨树区区委书记杨洪语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8/12/31/被中共迫害致死的黑龙江鸡西大法弟子-192625.html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zhaodong0810.html

2018年更新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9 闫修忠(327)

受害人: 闫修忠(Yan, Xiuzhong), 男, 52岁, 黑龙江省勃利县大四站镇双兴村人。

酷刑致死地点: 绥化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0年3月因写信给副县长李国福讲明法轮功真象,在家被警察非法抓走,并被罚款2000元。2001年3月再次被警察从家中抓走,后被送进绥化劳教所,经绥化市医院检查身体一切正常。2001年10月20日绝食抗议非法劳教,10月29日离开人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绥化市劳教所: 455-835-3860

勃利县大四站镇派出所所长: 范春英(男): 464-843-1488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2/1/21/23567.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2/1/27/18158.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40 刘新 (866)

受害人: 刘新(Liu, Xin), 女, 40岁, 黑龙江省七台河市勃利县大四站镇中学教师。

酷刑致死地点: 勃利县大四站镇派出所

案情简单描述:

99年11月22日,刘新向县公安局警察劝说不要迫害修炼"真善忍"的好人。当即被原政保科科长孙成义非法抓捕到县拘留所,被非法关押45天,罚款4000元后放出。2000年2月21日,他在家中无故被大四站镇派出所非法抓捕到县拘留所,在被非法关押期间,刘新身心受到巨大伤害,全身浮肿,生命垂危,在家人强烈要求下才放回家,于2001年8月23日去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黑龙江省七台河市勃利县公安局政保科 0464-8521739 原政保科科长孙成义 黑龙江省七台河市勃利县拘留所 黑龙江省七台河市勃利县大四站镇派出所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4/2/21/68092.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2/26/45505.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41 刘晓东(987)



受害人:刘晓东(Liu, Xiaodong), 男, 32 岁,黑龙江省海伦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职工。**酷刑致死地点:**黑龙江省北安市监狱

案情简单描述:

1999年7.20以来,刘晓东因坚持对法轮功的信仰,两次被海伦市警察绑架到海伦市拘留所进行迫害。2003年10月被海伦市法院非法判刑两年,并强行送往北安市监狱关押。2004年3月8日在狱中被迫害致死。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黑龙江省海伦市警察局 黑龙江省海伦市拘留所 黑龙江省海伦市法院 黑龙江省北安市监狱

http://minghui.org/mh/articles/2004/6/23/77747.html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liuxiaodong06232004.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6/30/49676.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42 于吉兴(763)

受害人: 于吉兴(Yu, Jixing), 男, 30 岁左右,黑龙江法轮功学员。**酷刑致死地点:**黑龙江省牡丹江市监狱(四监区)

案情简单描述:

于吉兴被黑龙江省牡丹江市监狱(四监区)迫害致死,具体情况不详。 牡丹江市监狱证实人已死亡,日期不详,警察称去世很久了。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监狱(四监区)

电话: 总机 01186-453-6404715 转 四监区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yujixing09192003.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9/19/57616.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9/24/40637.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43 曲杰(1014)

受害人: 曲杰(Qu, Jie), 女,约60岁,是鹤岗市工农区居民,鹤岗市商业部门退休职工。

酷刑致死地点:哈尔滨女子监狱

案情简单描述:

曲杰因坚持对法轮功的信仰,于 2002 年 4 月下旬,在鹤岗市不法警察对法轮功学员的全市 大抓捕中被劫持,非法判刑 4 年;2004 年前半年遭哈尔滨女子监狱虐杀。详情待查。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哈尔滨女子监狱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4/7/22/79997.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7/25/50652.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44 法轮功学员(286)

受害人: 法轮功学员(Dafa Dizi)

酷刑致死地点:黑龙江省绥化市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1年10月21日,一名法轮功学员被黑龙江省绥化市劳教所第二大队管教迫害致死,劳教所对外严密封锁消息,该学员于23日被秘密火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劳教所总机: 0455--8353860 0455--8355907

二大队分机: 8043 大队长: 杨金路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11/13/19585.html#chinanews1113-1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11/14/15745.html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45 法轮功学员(162)

受害人: 法轮功学员(Dafa Dizi),男,年龄未知。

酷刑致死地点:

案情简单描述:

据可靠信息:一名从大庆来黑龙江省肇东市散发法轮功传单的老先生被当地公安打死。情况不详。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待杳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3/19/9160.html#1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46 法轮功学员(141)

受害人: 法轮功学员(Dafa Dizi,),男,年龄未知。

酷刑致死地点: 佳木斯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一老年男性,按照官方一贯说法是"自然死亡"。

佳木斯劳教所把责任推得一干二净,没有任何说法,只有一张没任何说明的死亡通知

单.....。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待查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2/16/8103.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2/21/4487.html